

南通市通州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印发《2026年南通市通州区村卫生室公开招聘乡村医生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现将《2026年南通市通州区村卫生室公开招聘乡村医生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实施。

南通市通州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6年10月13日



2026年南通市通州区村卫生室公开招聘 乡村医生实施方案

根据《乡村医生从业管理条例》和区委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乡村医生队伍建设的实施办法》有关规定，结合乡村医生岗位空缺情况，2026年通州区村卫生室统一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乡村医生。具体实施方案如下：

一、招聘岗位

遵循按需补充原则，确定招聘岗位及数量。具体岗位和数量详见《2026年南通市通州区村卫生室公开招聘乡村医生岗位简介表》（附件1）。公开招聘公告在通州人力资源网（<http://www.nttzrcw.com>）、南通州卫健委微信公众号发布，各卫生院通过乡村医生例会、微信公众号、单位公示栏等多种形式向社会公开。

二、实施主体

由区初保办牵头，各卫生院共同组织实施。

三、工作原则

坚持按岗招聘原则、公开择优原则、规范操作原则。

四、资格条件

-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 2.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
- 3.具备良好的品行和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

4.18周岁以上40周岁以下（1985年10月至2008年9月期间出生）。

5. 2024年、2025年、2026年临床医学、全科医学、预防医学、中医学、中西医结合专业普通高校大专及以上学历毕业生。其他人员须具有临床（公卫、中医）执业（助理）医师资格。

6.如符合《2026年南通市通州区村卫生室公开招聘乡村医生公告》有关规定暂未取得相应执业资格的，须在聘用后2年内取得相应执业资格，否则予以解聘。

7.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被开除中国共产党党籍的人员、被开除公职的人员、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人员，在国家法定考试中被认定有舞弊等严重违反录用纪律行为的人员，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被辞退未满5年的人员，不得报名应聘。

五、报名安排

1.报名时间

2026年10月底前，具体时间由区初保办统一安排。

2.报名地点

区卫健委414会议室。

3.报名材料

①《2026年南通市通州区村卫生室公开招聘乡村医生报名登记表》二份（见附件2）；

②本人身份证、学历证书、资格证书等其他相关材料原件及复印件二份；

③大专及以上学历提供学信网 (<http://www.chsi.com.cn>) 查询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二份;

④本人近期二寸免冠正面彩照三张;

应聘人员需本人到现场报名,且只能选择一个岗位报名。应聘人员报名信息与真实情况不一致、不符合报考条件或弄虚作假等,一经发现即取消应聘资格或聘用资格。

六、招聘办法

由资格审查、笔试和面试组成。

(一) 资格审查

区初保办组织工作人员负责对应聘人员进行资格审查。报名成功者由初保办通知报名成功人员领取准考证。

(二) 笔试

1.笔试对象。报名成功考生(报考岗位的考生人数未超过招聘岗位数5倍(含)免笔试,超过招聘岗位数5倍加笔试,笔试成绩计入总成绩)。

2.笔试内容。主要测试招聘岗位所必备的综合知识、专业知识等。本次考试不指定大纲和教材。

3.笔试时间、地点。详见准考证。

(三) 面试

1.面试时间、地点。详见《面试公告》。

2.面试形式。主要测试应聘人员适应岗位要求的综合分析、理论素养、逻辑思维、语言表达等综合能力。面试成绩以百分制计算,设60分为合格分数线,面试成绩不合格者不计算总成绩。

面试成绩当场通知考生。

3.考生应携带《准考证》和有效期内的第二代居民身份证，按照面试通知书上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参加面试。

（四）考试总成绩计算

考试总成绩以百分制计算。免笔试岗位的考生，面试成绩即为总成绩；其他岗位的考生，按照笔试和面试成绩各占 50%合计总成绩（小数点后保留两位）。

七、体检、考察、公示、聘用和递补

（一）体检

1.体检人员确定。在面试合格人员中，按照考试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根据招聘岗位数1:1的比例确定参加体检人员（如总成绩相同的，一并进入体检）。考试总成绩、体检人员名单，各卫生院通知考生并在单位公示栏公布。

2.体检由各卫生院组织实施。体检项目和标准参照《关于修订〈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及〈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有关内容的通知》（人社部发〔2016〕140号）执行，中组部、国家卫健委对有关项目检查标准已经调整的，按新标准执行。体检时间、地点另行通知。体检费用由应聘人员自理。

（二）考察

体检合格人员进入考察。考察工作各卫生院组织实施，考察侧重于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以及相关业务能力和工作实绩等。考察组织单位制定考察方案，明确考察的内容、方法等。

（三）公示

根据考试、体检和考察结果，研究确定拟聘用人员名单。拟聘用人员名单经区初保办审核后在通州人力资源网、南通州卫健委微信公众号、卫生院公示栏公示7个工作日。

（四）聘用

经公示结果无异议的拟聘用人员，公示结束后7个工作日内，在区初保办指导下，由相关卫生院组织部分岗位（同一岗位代码有两个及以上招聘岗位的）考生现场选择聘用岗位（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按招聘岗位从高分到低分，由考生依次自主选择聘用岗位。未按时到现场或在现场未选择聘用岗位者，视作自动放弃聘用资格。

拟聘用人员报区初保办核批后，由卫生院与其签订聘用劳动合同书。薪酬待遇按通州区村卫生室适龄乡村医生聘用相关规定执行。聘用手续在公示结束后一个月内办结。拟聘用人员应在规定时间内办结聘用手续，逾期视作自动放弃。首次签订合同期限为一年（含试用期3个月）。

（四）递补

因体检、考察不合格、考生放弃等原因出现招聘岗位空缺时，在面试合格人员中按考试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现场选择岗位后不再递补，其他岗位聘用审批后不再递补。

八、组织工作

成立南通市通州区村卫生室公开招聘乡村医生领导小组，由委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委相关科室及各卫生院

负责人为成员，负责全区村卫生室公开招聘乡村医生的组织领导、沟通协调等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具体负责资格审查、考试、体检和考察等事项。

九、纪律监督

实行回避制度，严肃工作纪律。监督电话：0513-86110036（通州区纪委监委派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纪检监察组），0513-86105197（通州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机关党委）。

附件：

- 1.2026年南通市通州区村卫生室公开招聘乡村医生岗位简介表
- 2.2026年南通市通州区村卫生室公开招聘乡村医生报名登记表

附件1：

2026年南通市通州区村卫生室公开招聘乡村医生岗位简介表

管理主体	岗位代码	岗位名称	岗位数量	开考比例
城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01	医生	1	1:1
兴东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02	医生	2	1:1
先锋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03	医生	3	1:1
西亭镇卫生院	04	医生	3	1:1
二甲中心卫生院	05	医生	5	1:1
东社镇东社卫生院	06	医生	3	1:1
东社镇五甲卫生院	07	医生	2	1:1
十总镇十总卫生院	08	医生	1	1:1
十总镇骑岸卫生院	09	医生	1	1:1
兴仁镇四安卫生院	10	医生	1	1:1
兴仁镇兴仁卫生院	11	医生	3	1:1
刘桥中心卫生院	12	医生	1	1:1
五接镇卫生院	13	医生	2	1:1
川姜镇卫生院	14	医生	2	1:1
合计			30	

附件2:

2026年南通市通州区村卫生室公开招聘 乡村医生报名登记表

姓 名		性 别		贴照片处
籍 贯		出生年月		
毕业学校及专业		毕业时间		
全日制学历		最高学历		
报考岗位代码				
执业资格 / 职称				
工作单位				
家庭住址			联系电话	
学习或工作经历				
个人承诺	本人已仔细阅读招聘公告、岗位简介表等相关资料，承诺所填写的个人信息资料真实准确，并符合招聘岗位的要求。由于个人信息填写不准确而导致不能正常参加考试或取消录取资格等情况，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 应聘人签字： 年 月 日			
资格审查意见	审核部门盖章 年 月 日			
备 注				